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中省有关方针、政策，拟订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有关规划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信用监管。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

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渭南市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法，推进质量强市战略和品牌建设。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负责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建立并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对市场主体场所(经营场所)、成品油

质量、机动车销售企业、环境监测计量器具进行环境监管。按照《渭南市生态环境保护岗位责任清单》规定落实相关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事预防和调查。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落实中省食品安全检查制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品生产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和保健用品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

化妆品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及药品和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执业药师注册管理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疫苗等特殊药品及放射性特殊医疗器械的管理和安全监督。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统筹规划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依法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鉴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对标准的实施情况组织开展评估和信息反馈。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承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协调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监督规范认证认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知识产权与专利工作。组织制定和实施全

市知识产权战略、知识产权及专利工作发展规划、阶段性工作计划。组织协调全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工作，推动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建设。负责全市专利行政执法工作。贯彻落实专利工作方面的优惠政策，指导企事业单位专利工作，管理、组织重大专利技术实施，负责专利市场的规范和管理。

（十六）负责指导全市非公经济组织党的建设。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引导和监督非公经济组织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经营、团结凝聚群众，维护各方合法权益，促进非公经济组织健康发展。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配合相关部门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并落实好行业监管责任。

（十九）负责推动产品商标、地理标志培育申报工作。组织全市个体工商企业参与脱贫攻坚行动。负责监督检查贫困地区生产领域消费品质量安全。负责绿色食药、医疗器械产业招商引资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本行业领域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作。

（二十）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索道缆车、电梯、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大型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安

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医药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一) 依据市政府公布的部门“权责清单”，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承担行政职责。

(二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法规科、注册登记指导管理科、信用监督管理科、反不正当竞争与价格监督检查科(稽查科)、市场与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生产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特殊食品化妆品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标准化管理科、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药品生产监督管理科。根据市委市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2019年5月由原工商行政管理局、原质量技术监督局、原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原知识产权局统一整合为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原各单位财务于2020年1月正式整合。

(二) 内设机构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法规科、注册登记指导管理科、信用监督管理科、反不正当竞争与价格监督检查科(稽查科)、市场与网络交易监督

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生产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特殊食品化妆品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标准化管理科、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药品生产监督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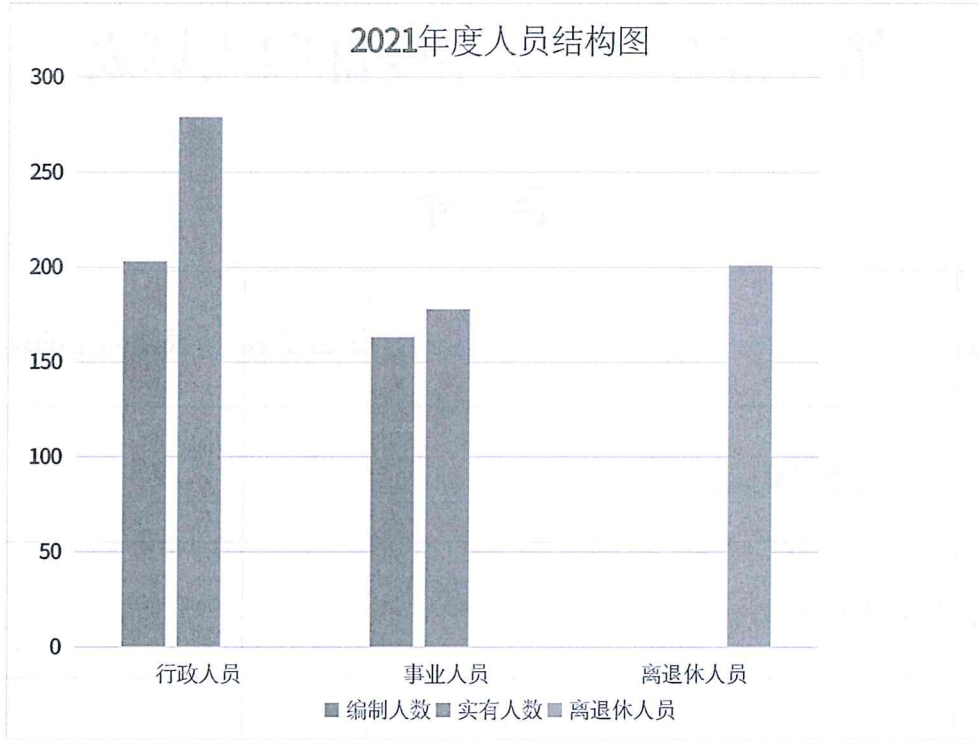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6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分局
3	渭南市检验检测研究院
4	渭南市食品药品和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原渭南市食品监督所）
5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分局
6	渭南市纤维检验所
7	渭南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6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3 人、事业编制 163 人；实有人员 457 人，其中行政 279 人、事业 17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0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363.2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1.2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772.2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58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135.42	本年支出合计	9,565.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948.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8.22
收入总计	10,084.01	支出总计	10,084.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 位上 缴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 中： 教育			
合计		9,135.42	8,363.22						772.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70.84	7,498.64						772.2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40.00	24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40.00	24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30.84	7,258.64						772.20
2013801	行政运行	3,277.28	3,201.38						75.9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65.97	52.77						113.2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2.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16.00	116.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20.05	23.00						197.05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2.63	0.00						2.63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90.00	19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669.92	1,669.9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75.99	1,992.57						38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58	864.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9.29	749.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80	36.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9	19.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1.04	531.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86	161.86						
20808	抚恤	115.29	115.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15.29	11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565.79	5,899.75	3,666.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1.21	5,035.17	3,666.04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40.00		24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40.00		24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461.21	5,035.17	3,426.04			
2013801	行政运行	3,264.12	3,264.1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60.21		360.2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2.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16.00		116.00			
2013812	药品事务	80.45		80.4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9.95		189.9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14		13.14			
2013850	事业运行	1,669.92	1,669.9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64.42	101.13	2,66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58	864.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9.29	749.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80	36.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9	19.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1.04	531.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86	161.86				
20808	抚恤	115.29	115.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15.29	11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363.2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18.02	8,118.0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864.58	864.58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363.22	本年支出合计	8,982.60	8,982.6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19.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5	0.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9.4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982.65	支出总计	8,982.65	8,98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982.60	5,735.88	3,246.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18.02	4,871.30	3,246.72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40.00		24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40.00		24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878.02	4,871.30	3,006.72
2013801	行政运行	3,201.38	3,201.3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47.02		247.0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2.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16.00		116.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3.00		23.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9.95		189.9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14		13.14
2013850	事业运行	1,669.92	1,669.9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14.61		2,414.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58	864.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9.29	749.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80	36.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9	19.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1.04	531.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86	161.86	
20808	抚恤	115.29	115.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15.29	11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5,127.34	公用经费合计		608.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95.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54
30101	基本工资	2,108.55	30201	办公费	85.64
30102	津贴补贴	794.50	30202	印刷费	14.43
30103	奖金	239.16	30205	水费	7.93
30107	绩效工资	488.80	30206	电费	17.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531.04	30207	邮电费	12.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37	30211	差旅费	6.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1	30213	维修（护）费	5.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0.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98
30114	医疗费	22.96	30226	劳务费	17.5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58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21	30228	工会经费	109.92
30304	抚恤金	116.69	30229	福利费	0.27
30305	生活补助	4.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6.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93.50		12.30	81.20		81.20	7.50	53.00
决算数	87.57		8.98	78.59		78.59	7.76	58.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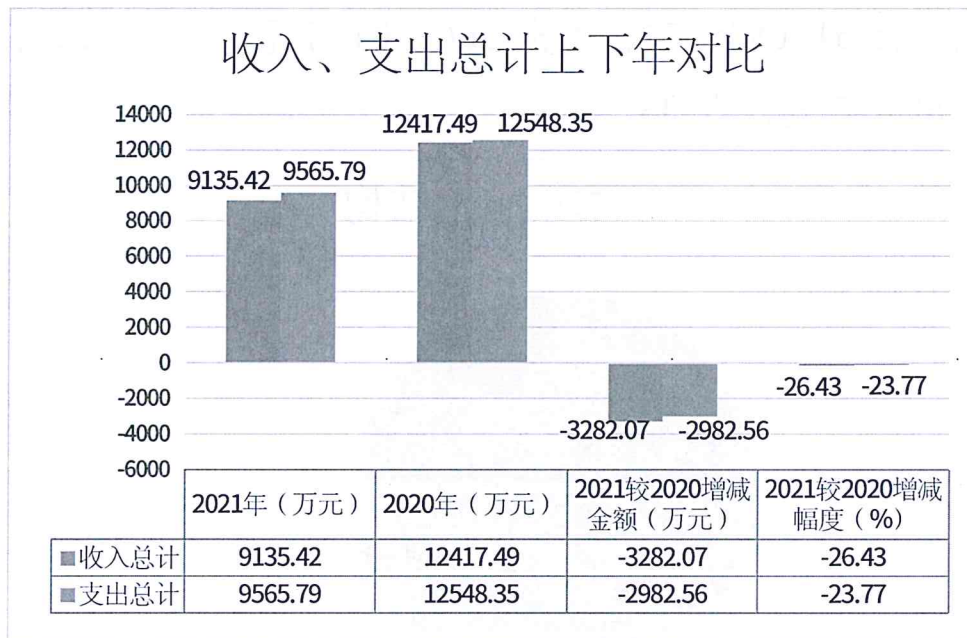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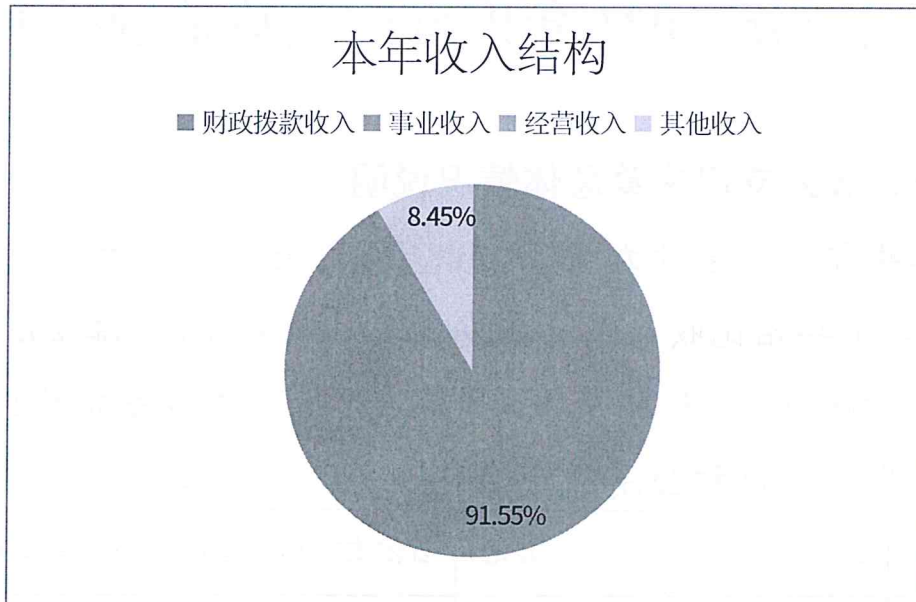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总计为 9135.42 万元，支出总计为 9565.7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3282.07 万元，下降 26.43%，支出总计减少 2982.56 万元，下降 23.77%。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划出，人员和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	2021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2021 较 2020	2021 较 2020 增减幅度(%)
收入总计	9135.42	12417.49	-3282.07	-26.43
支出总计	9565.79	12548.35	-2982.56	-23.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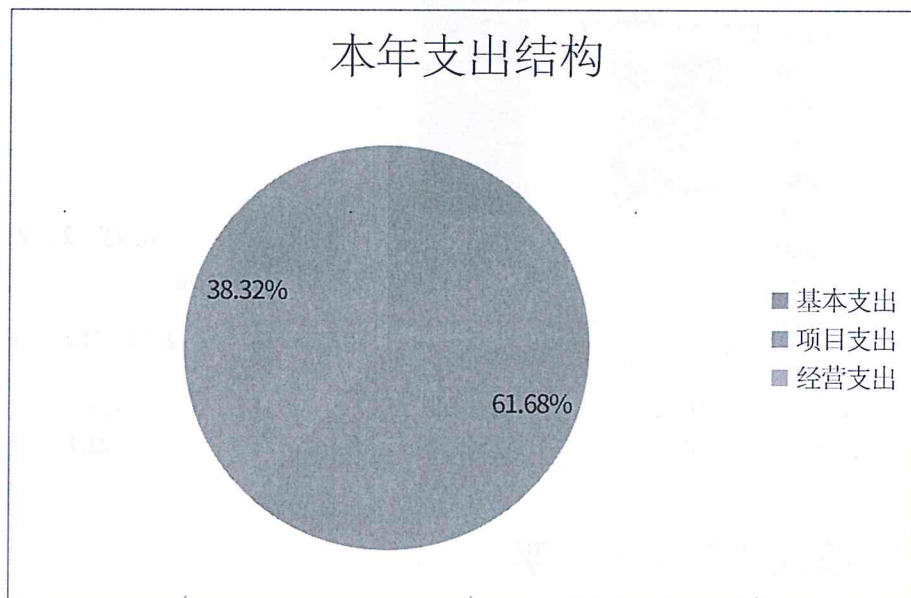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9135.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363.22 万元，占 91.55%；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72.20 万元，占 8.4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9565.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99.75 万元，占 61.68%；项目支出 3666.04 万元，占 38.3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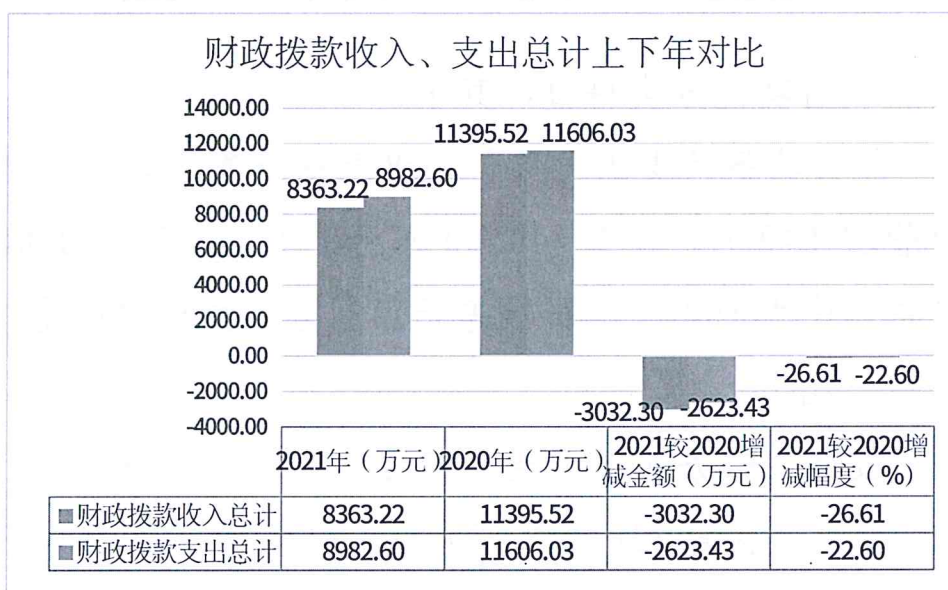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 8363.22 万元，支出总计为 8982.6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3032.30 万元，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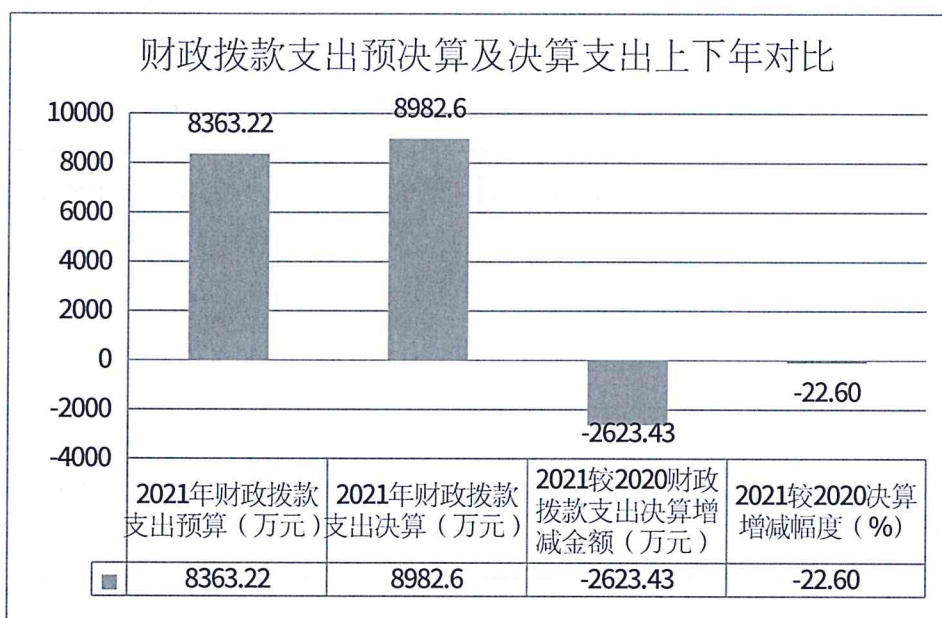
降 26.61%，支出总计减少 2623.43 万元，下降 22.6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划出，人员和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	2021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2021 较 2020	2021 较 2020 增减幅度(%)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363.22	11395.52	-3032.30	-26.61
财政拨款 支出总计	8982.60	11606.03	-2623.43	-22.6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363.22 万元，支出决算 8982.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4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9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623.43 万元，下降 22.6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划出，人员和公用经费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预算 240.00 万元，支出决算 24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3201.38 万元，支出决算 320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预算 52.77 万元，支出决算 247.02 万

元，完成预算的 468.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结转结余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预算 2.00 万元，支出决算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预算 116.00 万元，支出决算 11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预算 23.00 万元，支出决算 2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预算 190.00 万元，支出决算 18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控制经费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预算 10.00 万元，支出决算 13.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1.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预算 1669.92 万元，支出决算 1669.9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预算 1992.57 万元，支出决算 2414.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1.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使用结转结余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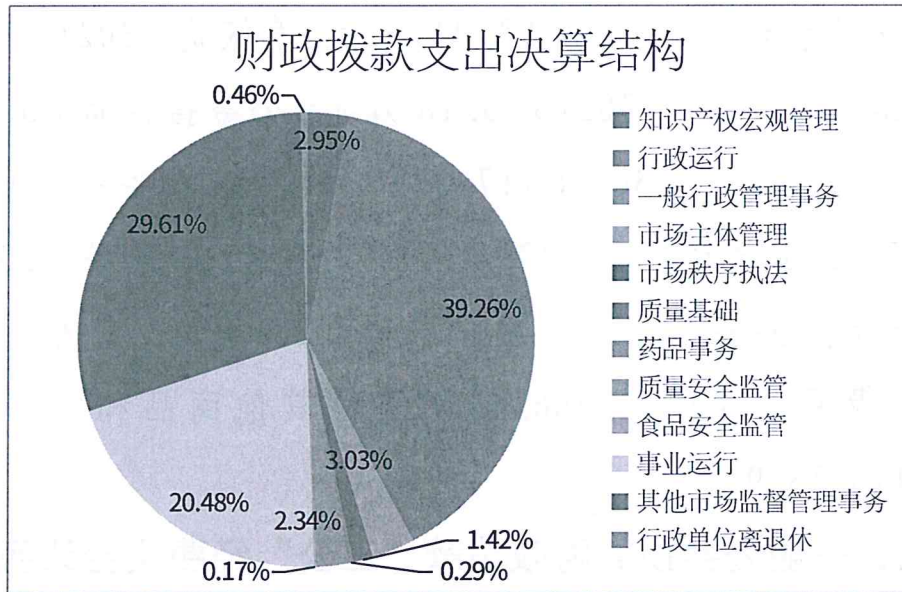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 36.80 万元，支出决算 36.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 19.59 万元，支出决算 1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531.04 万元，支出决算 53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161.86 万元，支出决算 161.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预算 115.29 万元,支出决算 115.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完成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35.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12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101) 2108.55 万元;津贴补贴(30102) 794.50 万元;奖金(30103) 239.16 万元;绩效工资(30107) 488.8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108) 531.0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0109) 161.8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110) 147.37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30112) 22.41 万元;住房公积金(30113) 380.90 万元;医疗费(30114) 22.9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 97.58 万元;抚恤金(30304) 116.69 万元;生活补助(30305) 4.9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99) 10.5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08.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0201) 85.64 万元;印刷费(30202) 14.43 万元;水费(30205) 7.93 万元;电费(30206) 17.27 万元;邮电费(30207) 12.76 万元;物业管理费(30209) 3.04 万元;差旅费(30211) 6.04 万元;维修(护)费(30213) 5.18 万元;公务接待费(30217) 8.98 万元;劳务费(30226) 17.57 万元;委托业务费(30227) 2.82 万元;工会经费(30228) 109.92 万元;福利费(30229) 0.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231) 36.3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0239) 206.4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 73.9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3.5 万元,支出决算 87.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工作。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81.2 万元，支出决算 78.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落实车辆管理制度，控制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2.3 万元，支出决算 8.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0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工作。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98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36 个，来宾 1426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53.00 万元，支出决算 58.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62%，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5.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十四运”赛事、疫情防控等培训会议等业务增加，开支增多。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7.50 万元，支出决算 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4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26 万元，主要原因是“十四运”赛事、疫情防控等培训会议等业务增加，开支增多。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94.81 万元，支出决算 608.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31%。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16.7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划出，人员和公用经费减少。主要包括：办公费（30201）85.64 万元；印刷费（30202）14.43 万元；水费（30205）7.93 万元；电费（30206）17.27 万元；邮电费（30207）12.76 万元；物业管理费（30209）3.04 万元；差旅费（30211）6.04 万元；维修（护）费（30213）5.18 万元；公务接待费（30217）8.98 万元；劳务费（30226）17.57 万元；委托业务费（30227）2.82 万元；工会经费（30228）109.92 万元；福利费（30229）0.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231）36.3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0239）206.4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73.91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63.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522.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0.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7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制度（简述出台的各类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依托财政云管理系统，收集所属单位机关各科室的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实现绩效管理成果逐级审核，并根据我局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和成效，对绩效评价成果进行梳理汇总；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绩效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会同所属各单位和局机关各科室构建绩效责任体系，在预算绩效管理各个环节落实各自主体职责，逐步在我局内部建成完整、高效闭环的管理流程（简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机制和流程)；各单位均指定专人协调绩效管理工作事宜，大大提高了各项绩效信息收集分析的效率和绩效工作成果质量(简述人员配置和岗位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3246.77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9%。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渭南市市场监管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市场监管工作重要论述，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市场主体提标升级”为主线，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监管方式、规范市场秩序、严守安全底线，深入贯彻全市市场监管“工作落实年”，实现“十四五”稳健起步、良好开局。

本部门以落实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为总纲，全力以赴，突出推动高质量发展这个主题，2021年主要完成了以下八方面工作：

第一、提升综合监管和执法能力，抓好市场、网络交易监管和广告监管，维护市场秩序安全稳定。开展市场监管领域案件查办工作，全市累计查办各类违法案件3539起，结案率96%，查办案件工作位列全省前列；突出价格监管，全市累计检查各类转供电主体736家，查处违规问题171件；对涉嫌侵害消费者权益合同格式条款信息立案3起；检查校外培训机构721户次，约谈企业36户次，下达责令整改通

知书 63 份，立案 1 起；开展 2021 年网络市场监管“网剑行动”，共检查网站、网店 1794 家次，删除违法商品信息 41 条，责令整改网站 23 个次，已提请关闭网站 6 个次，查处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案件 7 件，罚没款 1 万元。检查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网络销售企业 106 家次。

第二、深化市场监管领域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市场主体发展任务提前完成。按照省局要求，年内全市新增各类市场主体须达到 4 万户以上，超额完成省级任务。

第三、全市专利授权同比增长 29%，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663；商标注册量同比增长 41%；新增国家级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 1 个、省级服务网点 2 个、维权援助服务工作站 5 家；国家商标服务渭南窗口投入使用，7 件地理标志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列为第一批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重点联系指导名录，数量位居全国地市级第一位。

第四、率先在全省开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审批全程网上办理试点，核发了全省首张“网上办理”认定证书。新制定了秋播大白菜、日光温室火龙果、樱桃树形整形修剪规范等 7 项市级地方标准。“交流充电桩、非车载充电机、多参数监护仪、混凝土配料秤”等 4 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检定装置已获省局批准筹建。国家羊乳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落户富平。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高新区北人印机、富平县红星美羚、合阳县澄合煤机、澄城县拓日新能等四家企业获评“渭南质量奖”。

第五、持续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渭南工作，建立散煤检查巡查制度，全市关停违规销售散煤点 6 家，查处散煤销售点 3 家，打击游击兜售散煤 7 起，查处劣质散煤 59 吨；抽检散煤 114 批次。查处成品油不合格车用柴油案 1 起，黑加油站（点）2 起。全面推进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防止非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流入市场，加强对生活用水器具水效安全的有效监管，共监督抽查了渭南市 10 家经销商 18 家生产企业的陶瓷片密封水嘴、卫生洁具、淋浴用花洒、卫生洁具、软管、水嘴通用技术条件 30 批次产品，合格率为 100%。

第六、扎实开展食品各项专项整治，年内开展了春秋季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夏季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夏秋季食品安全、农村食品生产经营、农村集体聚餐、乳制品质量提升、肉制品质量提升、小作坊三年提升等专项整治行动；“阳光食堂+智慧监管”建设工作稳步推进。目前，市县智慧监管平台均已建成，全市学校食堂智慧监管已安装 1620 家，基本实现全覆盖，工作进展位列全省第一；圆满完成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任务 25 次。

第七、持续深化“药品安全放心工程”行动，持续规范药品经营行为，对 26 家药品生产企业、18 家药品批发企业、16 家零售连锁总部、1500 余家药店和 1825 家医疗机构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开展药品安全风险大排查隐患大整治行动组织开展全市药品抽检工作，2021 年省药监局下达我市药品抽检任务 530 批次，实际完成 532 批次。承办 2021 年陕西省“全国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暨创新发展论坛。深

入推进医疗器械专项整治工作，重点部署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医疗器械质量监管、无菌和植入等高风险医疗器械检查等6项重点工作。

第八、全面做好“十四运”食品安全保障工作，举办了十四运会渭南赛区食品安全保障专题培训和食品安全事件应急演练，赛事期间共检验各类食材及餐食12119批次，留样4875个，接收工作人员配餐盒饭4826份，消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58个，实现了全运会食品安全和食源性兴奋剂事件“两个零发生”的总体目标。抓好十四运和残特奥会药品安全保障，确保十四运药品安全风险事件“零”发生。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履职业务经费等4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40万元，执行数2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申请设立国家商标业务受理窗口和国家级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现已挂牌受理业务；指导富平县创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示范区，已获批，成为我省唯一获批的地理标志保护综合示范区；持续做好专利转化实施项目各项工作，开展地标、商标品牌的运用和推广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编制不够细化，受疫情影响，项目考察调研时间长。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市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申报质量，做到绩效目标科学合理，细化量化。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市级主管部门	渭南市版权局	实施单位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240	24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编制出台《渭南市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贯彻落实《陕西省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若干措施》。</p> <p>目标2: 持续提升专利创造运用能力。开展专利导航项目1项, 编制我市农业杀虫、灭菌类化合物产业专利导航项目分析报告。</p> <p>目标3: 深入推进商标品牌建设。实施商标国际注册资金补助项目, 支持企业商标国际注册, 积极引导企业依托自主品牌“走出去”。</p> <p>目标4: 大力推进地理标志工作。新增1个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项目。</p> <p>目标5: 不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 制订全市2021年度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方案。做好省级专利侵权行政裁决试点城市建设项目和口审庭建设工作。</p> <p>目标6: 支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建设工作。</p> <p>目标7: 加快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与利用。申请设立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渭南)窗口。</p>		<p>目标1: 编制出台《渭南市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贯彻落实《陕西省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若干措施》。</p> <p>目标2: 持续提升专利创造运用能力。开展专利导航项目1项, 编制我市农业杀虫、灭菌类化合物产业专利导航项目分析报告。</p> <p>目标3: 深入推进商标品牌建设。实施商标国际注册资金补助项目, 支持企业商标国际注册, 积极引导企业依托自主品牌“走出去”。</p> <p>目标4: 大力推进地理标志工作。新增1个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项目。</p> <p>目标5: 不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 制订全市2021年度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方案。做好省级专利侵权行政裁决试点城市建设项目和口审庭建设工作。</p> <p>目标6: 支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建设工作。</p> <p>目标7: 加快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与利用。申请设立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渭南)窗口。</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整改措施
数量指标	企业知识产权规范贯标数	企业知识产权规范贯标数	≥5家	≥5家	
		新增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项目数	≥1件	≥1件	
		知识产权质押许可数	1个	1个	
		新增培育地理标志产品数	1个	1个	
		全市知识产权培训人数	≤1500人	≤1500人	
	质最指标	专利导航项目通过率	≤90%	≤9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截止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6月
	成本指标	人均食品安全培训成本	≤350元/人·天	≤350元/人·天	
	经济效益指标	地理标志专用标志核准使用企业数	≥3家	≥3家	
		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示范企业数	1家	1家	
完成专利信息检索		20件	20件		
社会效益指标	编制我市农业杀虫、灭菌类化合物产业专利导航项目分析报告	≥1期	≥1期		
	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能力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和公众满意度	≥85%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市检查、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绩效目标,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整体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项目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 形成的实际支出。

2. 市场主体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47.02 万元，执行数 24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化市场监管领域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超额完成省级任务新增各类市场主体。深入推进“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行动，广泛征集案件线索，重拳打击市场监管领域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捍卫广大市民生命财产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编制不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的动态监控，及时掌握预算执行过程中的情况和适时动态，督促项目实施。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管理					
市级主管部门	渭南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247.02	247.0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主要完成省市两级市场市场专项整治任务;商事制度改革;查处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案件,对市场重点商品进行抽检,有效净化市场环境;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活动,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加大市场执法办案力度,打击假冒伪劣商品,组织查处市场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和案件查办;不断提高基层监管队伍执法能力建设;弥补基层日常监管工作经费等。</p>		<p>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专项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弥补市场专项整治、商事制度改革、执法办案、消保维权等业务经费不足。旨在提高基层市场监督管理水平,加大执法办案力度,保护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打击假冒伪劣商品,维护市场秩序。为人民群众营造良好的、和谐的市场经营环境,维修基层市场监管部门业务用房,改善职工办公环境,提升人民群众服务形象等。</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开展市场监管专项整治次数	8次	8次	
			重点商品抽检批次数量	200批次	200批次	
			办理消费者维权次数	500次	500次	
			检查生产、经营企业数量	5000次	5000次	
			不合格商品核查处置数量	200批次	200批次	
			大案要案及典型案例查办数量	20件	20件	
			参加省局、市级市场监管系统监管执法能力提升培训人数	150人次	150人次	
			开展各类食品安全监管培训次数	20次	20次	
			不合格商品处置率	100%	100%	
			消费者维权处置率	96%	96%	
	质最指标		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覆盖率	90%	90%	
			任务完成时间	2021年底	2021年底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100%	
			年度预算控制数	225万元	225万元	
	成本指标		人均食品安全培训成本	≤350元/人·天	≤350元/人·天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参与市场监管比率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营者的管理水平,促进产品质量安全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消费者满意度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树立生产企业、经营者绿色环保持续发展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影响指标	树立消费者保护权益和经营者守法经营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人民群众对市场产品整体满意度	98%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市检查、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绩效目标,主管部门汇总时按整体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形成的实际支出。

3. 质量基础、质量安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6 万元，执行数 3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推广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摸底选拔优秀企业，积极申报陕西质量奖；创新策划质量月活动，做好品牌日宣传报道，力求在质量工作宣传上有新突破；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进度缓慢，资金根据项目进度进行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项目运行情况，合理编制项目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质量安全监管				
市级主管部门		渭南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306	305.5	99.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根据国家质量强国战略和市质量强市需要,提升渭南产品、工程、服务质量工作,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p> <p>目标2: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标准化工作发展战略和规划,依法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内的标准化工作。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积极开展标准化示范试点等工作。</p> <p>目标3:依法监督管理全市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组织指导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负责系统内的科技工作。</p> <p>目标4: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商品质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p> <p>目标5: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以及高能耗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p>		<p>目标1:根据国家质量强国战略和市质量强市需要,提升渭南产品、工程、服务质量工作,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p> <p>目标2: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标准化工作发展战略和规划,依法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内的标准化工作。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积极开展标准化示范试点等工作。</p> <p>目标3:依法监督管理全市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组织指导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负责系统内的科技工作。</p> <p>目标4: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商品质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p> <p>目标5: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以及高能耗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全市质量奖评选数量	评选值	评选值	
			全市标准化奖励数量	评选值	评选值	
			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3家	≥3家	
			质量考核工作满意度调查	1次	1次	
			认证检验检测机构数量	≥40家	≥40家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抽检批次	≥20批次	≥20批次	
			监管计量技术机构数量	≥30家	≥30家	
			质量月、品牌日、计量宣传、标准日世界宣传	≥3次	≥3次	
			开展安全生产月期间特种设备安全宣传	≥2次	≥2次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员培训教育	≥200人次	≥200人次	
			市级各类认证认可完成量	≥150项	≥150项	
			质量指标	抽检及风险监测工作开展合格率	≥98%	≥98%
		认证认可工作开展合格率		≥96%	≥96%	
		不合格商品处置率		≥98%	≥98%	
		数据核实上报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抽检和风险监测任务	100%	100%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	≥95%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5%	
			各类监管人员培训成本	≥320元/人	≥320元/人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参与市场监管比率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全市产品质量安全健康有序发展的活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消费环境总指数	≥85%	≥85%	
			全市企业及经营者对产品质量意识、诚信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全市产品质量整体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树立生产企业、经营者绿色环保持续发展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经营者绿色环保发展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树立消费者保护权益和经营者守法经营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企业产品质量技术支持能力和检验检测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产品质量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市检查、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绩效目标,主管部门汇总时按整体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目（含食品药品）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453.75 万元，执行数 245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保障民生和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紧扣检验检测和服务保障职能，按时完成国家纤维检测中心下达棉花公证检验任务；按计划开展各类食品药品专项检查十余次，全市学校食堂智慧监管已基本实现全覆盖，实现了全运会食品安全和食源性兴奋剂事件“两个零发生”的总体目标。以落实服务市场监管技术支撑为主责主业，通过压紧压实检验检测工作任务，突出促进检验检测高质量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照更好服务市场监管技术支撑要求和聚焦检验检测高质量发展目标，检验检测扩项增项进展缓慢，抽样检验车辆严重老化科研以及成果转化投入不够等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升检验检测工作能力和水平，持续加大人才、经费投入，合理编制年初预算。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市级主管部门		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单位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2453.75		
		其他资金		2453.75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强安食监食安风总德惠 2. 广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2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3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4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5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6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7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8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1.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2.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3.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4.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5.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6.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7.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8.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99.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100. 支安食安力政和强强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年度食品抽检任务批次	≥ 4200 批次	≥ 4200 批次		
		抽检工业商品数量	≥ 200 批次	200 批次		
		重大节日安全监督抽检检验批次	≥ 300 批次	300 批次		
		专项整治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检验批次	≥ 200 批次	200 批次		
		药品日常监管抽检批次	≥ 100 批次	100 批次		
		药品日常监管快检抽检批次	50 批次	50 批次		
		公证检验出车检验批次（山西）	≥ 1000 批次	≥ 1000 批次		
		公证检验入车检验批次（新疆）	≥ 500 批次	≥ 500 批次		
		特种设备检验数量	≥ 18000 台	≥ 18000 台		
		对市辖区内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和烟花爆竹零售点进行监督检查	≥ 10 次	≥ 10 次		
		全市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 6 次	≥ 6 次		
		上级安排市场秩序行动次数	≥ 4 次	≥ 4 次		
	开展培训人次	300 人次	300 人次			
	开展各类宣传次数	≥ 8 次	≥ 8 次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产品后处理率	≥ 98%	≥ 98%	
			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处置率	≥ 97%	≥ 97%	
			产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 2.5%	≤ 2.5%	
			食品药品抽检应公布信息公布率	≥ 99%	≥ 99%	
			抽检检测结果系统录入率	100%	100%	
			向社会公告烟花爆竹公证检验结果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截止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	≥ 95%	≥ 95%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 320元/人	≥ 320元/人	
年度预算额度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为新经济业态目标价格改革提供数据支持，服务广大烟火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全市食品药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活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以安全、有效、便捷、公正的检验检测水平，引领烟花爆竹行业高质量发展	涉烟企业	涉烟企业		
		确保食品药品市场安全，提高民众社会获得感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经营者绿色环保发展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保障烟火种植信心，维护烟花爆竹产量的稳定	全年	全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引导用烟企业积极采用公证检验数据，指导企业组织生产	全年	全年		
		基层监管人员监管能力和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对培训工作的满意度	≥ 95%	≥ 95%		
		人民群众对食品药品安全满意度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省市检查、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全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总额包括项目直接投入和部门预算支出；2. 其他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资金，如自筹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项目预算口径统计的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 8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8982.64 万元，执行数 898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年度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整体工作目标基本完成，履职效益显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绩效编制不合理，绩效目标制定不科学，落实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强化预算绩效编制工作，严格落实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并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

填报单位(盖章):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填报人: 何冬虎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填报人: 何冬虎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二) 简要概述当年在市委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中。</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在市委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中。</p>				
投入	预算执行(4.6分)	预算完成率	10	<p>部门收入预算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完整,得2分;收入来源未报齐全或错报数据有错误的,每出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p> <p>部门支出预算编制中,要求专项反映的“三公经费”、会议费、资产配置、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内容,填报完整的,得2分;应报未报或支出错1处,扣0.2分,扣完为止。</p> <p>部门预算拨款与财政控制指标一致,得1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含专项业务费、政府性基金和部门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下同)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2分;以上三项支出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扣0.2分,大于10%、扣0分。</p> <p>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逐项申报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未逐项申报的扣0.5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绩效目标申报不完整、不规范、不合理,应量化未量化,指向不明确,每出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p>
			8	<p>以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p>
			10	<p>用当年12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3月、6月、9月、11月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2.5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p>
			8	<p>结转结余资金率小于等于50%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等于15%的,得0分。</p> <p>结转结余资金率大于等于50%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等于15%的,得0分。</p> <p>以每年5月底各部门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95%、得0分;大于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p> <p>以11月底各部门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95%、得0分;大于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p>
			6	<p>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小于等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0分。</p> <p>以部门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预算数进行评价。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等于预算数,得3分;大于预算数,得0分。</p> <p>按部门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6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p>
			6	<p>按规定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p> <p>按规定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p>
			6	<p>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p> <p>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p>
			10	<p>按规定公开专项资金的分配办法、分配过程等要求公开的各项信息,得3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p> <p>按规定公开专项资金的分配办法、分配过程等要求公开的各项信息,得3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p>
			18	<p>部门管理的市场监督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率在80%-60%的,得3分;自评率在60%以下的,得1分;自评率未公开的,得0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在100%的,得3分;自评率在100%以下的,按比例得分。</p> <p>按时限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2分;每超过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格式规范、数据详实的,得2分;内容不完整、格式不规范、数据不充实、分析不到位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扣0.2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p> <p>按照“谁支出、谁负责”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监控,及时发现执行偏差,填写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得2分;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扣0.2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p> <p>部门对绩效自评结果有应用的,如完善相关制度办法,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及时落实整改存在问题的,得2分;按要求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结果的,得2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p>
			得分合计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